

证券代码:300244

证券简称:迪安诊断

公告编号:定 2018-001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仍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为:以 55102945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5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迪安诊断	股票代码	300244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彦肖	桑赫	
办公地址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29 号	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金蓬街 329 号	
传真	0571-58085606	0571-58085606	
电话	0571-58085608	0571-58085608	
电子信箱	zqb@dazd.cn	zqb@dazd.cn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要面向各类综合医院与专科医院、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乡(镇)卫生院、体检中心、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各级医疗卫生机构,以提供医学诊断服务外包为核心业务的医学诊断服务整体解决方案,凭借具有迪安特色的“服务+产品”一体化商业模式成为体外诊断行业的领先者。

公司依托全国连锁化医学实验室平台和诊断产品销售渠道资源,致力于先进的医学诊断技术的临床应用及技术创新和商业模式创新,业务涉及诊断服务、诊断产品销售、技术研发生产、冷链物流、司法鉴定、健康管理、CRO 中心实验室、融资

租赁等领域，以不断完善的整体化解决方案服务体系，通过纵向与横向的有效资源整合，形成整合营销竞争优势，实现医学诊断平台的多服务领域拓展与上下游产业链的整合式发展战略。

公司的主要业务除了传统的 1.0 版的诊断产品代理模式和 2.0 版的诊断外包服务模式外，近年来也在逐步推出 3.0 版的合作共建模式。所谓合作共建模式，是指在医院实验室人、财、物所有权不变的前提下，公司和医院达成合作协议，为医院实验室提供技术与管理方面的咨询建议和管理输出，对医院实验室的人员、场地、设备、试剂、项目、质量、服务、形象等提供全方位管理建议并协助实施，包括提供检验外包服务、管理咨询服务、试剂及设备销售或集中采购等各类服务，有效提升医院实验室诊断技术水平、质量管理水平，降低运营成本，提高实验室运营效率。报告期内，公司三种商业模式互为补充有效满足各级医疗机构客户的服务需求。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 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单位：人民币元

	2017 年	2016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5 年
营业收入	5,004,124,178.11	3,823,980,623.37	30.86%	1,858,180,889.9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49,592,987.53	262,760,903.16	33.05%	174,794,71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20,440,372.36	246,198,708.05	-10.46%	161,803,622.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510,798.84	132,247,094.40	-70.88%	131,286,595.1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8	33.33%	0.3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4	0.48	33.33%	0.3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97%	13.63%	2.34%	21.31%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5 年末
资产总额	7,389,643,136.76	5,717,513,498.55	29.25%	2,292,182,866.8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51,954,550.25	2,087,743,441.94	12.66%	926,884,255.28

(2) 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044,190,369.65	1,274,887,410.91	1,356,455,419.64	1,328,590,97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5,995,458.53	125,081,815.69	68,816,230.01	99,699,483.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5,197,863.95	121,012,616.11	68,363,374.01	-24,133,481.7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779,966.45	69,992,069.65	-59,306,716.53	235,605,412.17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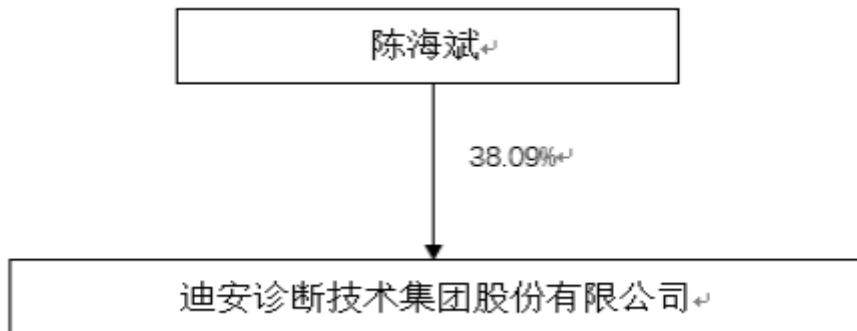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93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8,78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陈海斌	境内自然人	38.09%	209,865,838	163,639,813	质押	122,760,000	
赖翠英	境内自然人	2.89%	15,951,080	0	质押	11,020,000	
徐敏	境内自然人	2.62%	14,417,718	10,813,288	质押	7,730,000	
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5%	14,040,000	11,700,000	质押	5,700,000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5%	10,719,380	0			
胡涌	境内自然人	1.53%	8,411,882	8,411,882	质押	8,230,000	
中信证券—招商银行—中信证券健康共享优质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1.27%	7,020,000	7,020,000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其他	1.27%	7,020,000	7,02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9%	5,985,000	0			
上海复星平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5,122,255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胡涌先生是陈海斌先生妻子的弟弟； 2、公司前 10 名股东中，杭州迪安控股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为陈海斌； 3、除上述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是

(1) 公司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16 迪安 01	112453	2021 年 09 月 27 日	80,000	3.25%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于 2017 年 9 月 27 日支付自 2016 年 9 月 27 日至 2017 年 9 月 26 日期间的利息，本次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 2017 年 9 月 26 日，凡在 2017 年 9 月 26 日（含）前买入并持有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2017 年 9 月 26 日卖出本期债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本次派发的利息。（临 2017-086）				

(2) 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公司聘请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对公司的资信情况进行了评级。2017 年 5 月 26 日，根据新世纪评级的《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跟踪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信用等级为 AA，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3)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 2 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17 年	2016 年	同期变动率
资产负债率	60.12%	55.47%	4.65%
EBITDA 全部债务比	20.19%	17.00%	3.19%
利息保障倍数	6.58	12.72	-48.27%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是

医疗器械业

报告期内，在“健康中国”建设的大政方针指引下，国家医疗改革的覆盖面和力度持续加大，医疗产业变革进入快车道，驱动行业内外加快生态重构。面对新时期的格局和挑战，公司定位“医学诊断整体化服务提供商”的平台型企业战略，坚持“服务+产品”一体化发展模式，集产品渠道和临床诊断的优势和生态，凭借模式创新、技术创新以及整合式营销竞争策略，提升全要素服务能力，为各级医疗机构提供医学诊断整体化解决方案，进一步打造公司核心竞争力。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004,124,178.11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0.86%，实现净利润464,091,987.5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7.33%，实现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349,592,987.53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3.05%。

（一）诊断服务完成全国布局，创新模式缔造发展新引擎

报告期内，公司加快对各地新建实验室的布局和投入，随着青海迪安、石家庄迪安、广西迪安、海南迪安等最后一批省级实验室顺利开业，公司提前完成诊断服务全国连锁化布局。同时，公司有效推进区域中心与二级中心适时下沉，积极配合当地分级诊疗、医联体等政策落地，推动实现优质医疗资源有序下沉。截至期末，公司已建成连锁化独立医学实验室共38家，进一步提升规模化、标准化及成本领先竞争优势。

报告期内，实验室部分原有盘面进行升级改造，强化现有平台综合服务能力。2017年3月下旬，公司总部中心实验室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正式入驻自建的迪安产业园区，中心实验室持续打造生化免疫、分子诊断、物质质谱和病理诊断等七大平台，并配备亚洲规模最大的、技术最前沿的罗氏全自动生化免疫流水线，运用高效灵活的样本自动传输系统，可保障超大大样本量的检测需求，公司总部中心实验室的整体业务规模、技术配备、检测项目在国内乃至亚洲都保持了领先水平。报告期内，南京迪安、武汉迪安、重庆迪安、沈阳迪安也相继完成搬迁计划，通过场地扩充、设备升级等，全面提升现有平台综合服务能力。随着实验室业务规模化和精细化水平进一步提高，成熟盘面的实验室逐步增多且业务发展进入新阶段，业绩贡献显著加强。

报告期内，公司强势推进“合作共建”创新业务模式，开拓单科室、区域中心、区域整体、精准诊断平台合作共建以及集采服务多种子模式，立足于全面赋能医院检验科/病理科等诊断平台，除诊断服务和诊断产品外，还提供包括质量评估与质量管理体系建设、绩效持续改善、信息化平台建设、共享专业知识平台与成本控制及流程优化、精益管理理念导入、迪安质控联盟等服务内容，全方位解决并提升医院检验科运营的整体质量和效能，同时通过共享专家资源、学科建设、协助建立特色专科门诊，实现对医院检验科/病理科技术能力提升的建设。迪安合作共建服务能力不断提升，与原有传统业务模式互为补充有效满足各级医疗机构客户的服务需求，充分发挥整合式营销竞争策略，进一步增强医学诊断整体服务能力。报告期内，合作共建业务增长显著，新增市场收获江西、河南等10多个省份，全国合作共建客户数量已超过300家，业务覆盖达30个省市自治区，顺利开启驱动未来业务强劲发展的新引擎。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全国市场的跑马圈地，持续建立多层次的网络布局，凭借创新商业模式有效实施，客户覆盖广度和深度进一步加强，为公司的业绩增长提供了坚实的基础，公司诊断服务业务实现营业收入1,906,313,618.85元，较上年同期增长34.23%。

（二）渠道整合协同创新模式有效推进，深化与重构实现合和共赢

报告期内，IVD行业进入政策密集期，随着医保控费、两票制等相关政策的推进，IVD流通领域承受一定压力，行业格局面临重整。公司近几年基于战略扩张和对市场变化的判断，率先在全国范围内启动优质渠道资源整合，目前已基本实现国内主要省区的有效覆盖，凭借体量和模式优势，加速提升市场份额并有效构筑行业壁垒。公司各渠道业务通过自身服务网络优

势、广泛的医疗资源、专业的技术、市场营销及售后服务团队，进一步推进所在区域市场的精耕细作运营，同时依托集团连锁化实验室运营管理能力，以“服务+产品”的一体化模式创新与整合式营销为差异化竞争策略，专注于整体化服务能力提升以及客户黏性的重塑，助力推动公司产业链融合发展战略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战略协同、组织与文化融合等，加快渠道公司全面整合步伐，以融合创新促渠道价值深化与重构。公司基于“真诚、尊重、包容、进取”的融合文化，以“新心相印、合和共赢”的战略管理目标，在各渠道公司积极推广诊断服务整体化营销模式，力促公司战略升级与发展。报告期内，公司全面打通服务与产品的资源共享与利益分配机制，一方面通过组织变革推动各地区组织架构的全面整合，形成统一集团管控模式下的规范化运营机制，另一方面尝试与渠道公司所在省份合资成立实验室，通过股权合作纽带加强各地产品业务与服务业务的协同发展。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大团队建设力度，通过全面的人才盘点和组织架构调整，以人才发现和梯队建设为核心要务培养团队，为公司的业务发展与转型打下坚实的组织基础。渠道公司通过和公司总部及服务业务的结合，可利用迪安体系已有的第三方医学实验室、冷链物流配送系统、IT信息化系统、供应链管理系统和高端检测平台等全产业链的生态资源优势，通过资源整合与模式改进，为医院客户提供全方位的增值服务，依托合作共建创新业务模式成功丰富和升级现有客户业务模式，积极参与医联体、医共体内区域平台建设，为公司进一步扩容合作共建的项目，逐步释放出公司战略布局渠道公司后1+1>2的业务潜力，为未来的业绩增长奠定新的支撑点。

报告期内，新疆渠道业务因区域政策及市场环境特殊性影响导致业务增速短期承压，公司已在积极调整该区域市场策略，并进一步加强团队力量，强化新疆区域业务开拓与协同发展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凭借较强的综合竞争力与积极的竞争策略，诊断产品销售业务整体上仍保持稳健增长，诊断产品销售业务实现营业收入2,996,066,638.27元，较上年同期增长27.22%。

（三）持续加大研发及技术储备，重点布局高端精准诊断技术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积极布局精准诊断产业链，在上游产品产业化、质谱技术和NGS等高端平台有了长足进步，加快海外技术引进渠道和国内注册报证能力，进一步向产业中上游延伸，贯彻公司技术创新驱动战略的落实。

在上游产品产业化方面，公司协同已有的病理实验室，形成了病理技术产品转化平台，依托浙江省唯一的分子诊断省级高新技术企业研发中心，形成了分子诊断技术产品转化平台，联合专业质谱子公司，形成了质谱技术产品转化平台。报告期内，产品转化平台取得了突破性的进展，已取得二类注册证1项，备案产品增加到18个产品，产品类别逐渐丰富，“金迪安”品牌的产品日渐成型，细胞病理产品，已实现自给自足，且目前有2个三类诊断试剂产品进入注册程序，2个三类产品进入临床试验阶段。这些项目的推进将日渐丰富迪安自主产品线，推动公司由“服务+代理品牌”向“服务+自主品牌”未来一体化宏伟战略目标持续迈进。

公司在质谱领域不断加大投入力度，以专业质谱平台为基础，围绕临床检验、代谢组学、Pharma CRO与法医毒理等多个应用方向，已组建一支由多名具有丰富质谱经验且在北美及欧洲临床诊断、医药开发等领域工作多年的高级专家领衔的专业团队，并建立了国内技术水平一流的连锁化质谱应用实验室。报告期内，公司质谱平台建设发展迅速，已建有包括液相色谱串联质谱、飞行时间质谱、轨道离子阱质谱、气相色谱-质谱、电感耦合等离子体质谱等尖端检测平台，公司自主研发的多个临床质谱体外诊断试剂盒已进入或完成注册备案程序。同时，公司在已有的专业质谱技术平台上，有效嫁接国际先进技术，进一步提升公司质谱技术的研发与转化能力。报告期内，公司与国际领先的代谢组学服务商METABOLON独家合作在中国建立的授权实验室项目进展顺利，已完成多项准备工作并通过METABOLON严格的能力测试、质量管理和认证程序，成为其在亚洲首个通过完全认证，并唯一授权的实验室。现联合实验室已正式对外开展服务，可为国内临床和生物医药领域客户提供可满足国际多中心研究要求的工业级标准化代谢组学科研服务，为国内大型人群队列的精准医学研究提供代谢组学技术的强大支持。报告期内，公司与全球仪器巨头丹纳赫旗下SCIEX中国子公司签订协议设立公司控股的合资公司，专注研发生产与其质谱仪器配套使用的相关体外诊断试剂盒，进一步推动高端质谱技术在国内的产业化与国产化，提升国内质谱技术的源头创新能力，奠定公司在国内临床质谱技术领域的行业引领地位。

在NGS技术领域，公司以遗传学与肿瘤基因组学为核心，打造全方位基因测序平台与有效临床推广模式。公司拥有NGS高通量基因测序、FISH、数字PCR、基因芯片等高精尖分子诊断技术平台，并建有基因组、转录组、宏基因组等生物信息分

析流程与本地全外显子频率数据库，检测报告均遵循美国ACMG标准，可开展包括肿瘤组织突变基因检测、肿瘤ctDNA液态活检和遗传性基因相关检测的几百种检测项目。报告期内，公司NGS平台先后通过国家卫计委临检中心组织的全国外周血胎儿染色体非整倍体高通量测序检测室间质评、全国肿瘤体细胞突变检测室间质评和全国肿瘤体细胞基因突变高通量测序检测生物信息学分析室间质评，进一步彰显公司高通量测序技术的实力。公司拥有以海外优秀科学家领衔的技术与遗传咨询师队伍，持续推动临床遗传咨询师培养计划。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省卫计委联合举办多期初、中级遗传师培训班，并指导协助支持学员在其所在8家医院建立遗传咨询门诊，加大配合监管部门制定符合中国国情的遗传咨询培训相关标准的参与力度。

公司积极探索并推进新业务模式实施落地。报告期内，除浙江省外，公司相继与江苏、天津、陕西等地多家三级医院合作共建精准诊断中心平台，加快“质谱+NGS”两大核心技术开启精准诊断市场步伐，同时推动与国际知名制药企业的伴随诊断领域合作，公司布局的精准诊断+精准治疗产业链已初见成效，未来有望分享中国精准医疗市场巨大红利。

（四）细分板块业务稳步发展，诊断+产业生态圈日益强大

报告期内，迪安健检持续探索发展，从战略思考到战略布局，改进提升，降本增效，有效依托迪安一体化诊断平台，以深度体检为入口、持续创新为动力、信息化集成为手段、会员制服务为目标、打造集健康体检、健康管理、医疗服务和健康保险于一体的区域性连锁健康服务机构。截至期末，迪安健检已有韩诺健康、美生健康、苍南健检3家特色体检中心正式运营，另外，温州健检已于2018年3月份开业，杭州健检（即杭师大附院国际健康中心）、桐庐健检（即桐庐体检中心）目前处于筹建期。公司参与的Medical Mall-全程国际健康管理中心于2017年9月正式启动试运营，作为国内首家“医疗共享平台”的全新综合体模式，成为行业内乃至社会关注焦点，截至期末已入住邵逸夫国际医疗中心、方回春堂、张强医生集团、太学眼科等多家医疗机构和专家门诊。报告期内，迪安健检有效加强内部运营管理，逐步优化完善健检内部人力、医务、健管、市场、财务等各条线的管理架构，全方位提升运营管理效率。报告期内，健康体检业务实现营业收入72,614,901.72元，较上年同期增长76.13%。

报告期内，迪安鉴定围绕“鉴定服务”与“平台服务”协同发展的双轮驱动战略，全力推动“司法鉴定+互联网”发展融合。鉴定服务方面，推进直属鉴定机构和共建机构齐驱并重的连锁化经营和标准化发展模式。截至期末，迪安司法鉴定机构建成已达5家。同时加大团队建设、技术发展与质量管理力度，在三大类内鉴定业务基础上积极拓展鉴定项目，打造远程会诊、虚拟解剖中心和法庭科学实验室等特色鉴定服务项目，迪安鉴定品牌建设体系初步建成。平台服务方面，“鉴识专家”正式上线，汇聚国内资深专家辅助人团队近200人，创建迪安鉴定科学研究院心理评估基地，搭建品性评估专业标准、技术标准、评估服务和人才培养平台，与国家人社部合作品性评估师培训项目，成为国内第一家专业测谎培训基地及品性评估师专业能力培训证书授予机构。未来将建成完善的线上线下相结合的司法鉴定培训、专业考试、行业发展报告发布、人力资源服务等为一体的专业服务平台。

此外，公司通过有效构筑涵盖国内外产业基金、并购基金等形式的多层次投资平台，聚焦行业细分领域与全球资源整合，加快外延式扩张速度、实现技术资源储备和创新项目孵化。报告期内，公司利用多层次投资平台投资的符合公司大健康产业发展战略并能够形成有效协同的项目良性发展，部分项目公司已启动IPO工作，未来将为公司创造优质的业务资源储备和良好的财务回报。通过在诊断+细分领域的全方位有效布局，公司与各细分龙头公司协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圈日益强大，推动行业整合与深度挖掘产业链协同价值，以资本促产业融聚升级。

（五）总部集中，持续强化运营与管理支撑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总部搬至迪安产业园，迪安产业园区集安全、智能、绿色、环保、现代为一体，一方面为公司员工的工作和生活提供全面保障，极大调动了员工工作积极性，另一方面，公司面对新形势下的一体化战略转型业务需求，强化总部职能板块，集中力量打造大供应链平台，提升冷链仓配一体化物流服务体系，落地打造五层IT企业架构，深化“医学诊断产业数字化平台经济”信息化战略，并以卓越绩效管理推进为契机，全面提升各职能板块对业务的支撑能力，在跑马圈地的同时，培育精细化运营的管理能力，进一步凸显公司的规模优势。

供应链平台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致力于打造以中央采购平台为核心的大供应链体系，不断完善全覆盖的供应链生态圈，聚合国内外最顶尖的IVD厂家合作伙伴，整合优质资源，提供专业的全程定制化的供应链服务。中央采购平台实施对

供应商的集中式管理为主要原则，通过集团采供的集中式资源配置、商务合作条件的集中谈判以及全集团的使用品牌的有效集中，达成了资源的高度集聚，以规模与专业度提升与上游供应商的紧密合作力度，促使供应商伙伴以更加优惠的合作条件实现资源与服务的有效倾斜。公司建立并重点推进供应商战略联盟机制，遴选国际+国内优质品牌，与百余家供应商达成全面战略联盟合作和对公司新业务模式的深度支持。同时，中央采购平台的资源在全集团进行共享，不同的业务模式均可通过中央平台获取最新最优惠的供应商合作条件。公司通过对供应链进行全方位革新，以达成整个集团的采购资源集聚效应和成本领先，形成融合互通的资源共享经济与敏捷高效的协同共赢平台。

物流服务体系打造方面，公司坚持冷链物流的精益体系建设与团队培养，精心打造“深海冷链”的专业化品牌，不断积蓄为医疗行业提供优质高效的专业冷链物流服务能力。报告期内，深海冷链通过流程梳理与合规化完善，不断提升服务质量，顺利通过中物联医药冷链分会审核，正式从药品冷链物流运作规范国家“试点企业”晋级为“达标企业”；建立并推行60余项药品质量体系制度流程、冷链运营管理体系制度流程；加强各地运营中心网点建设，为公司所在区域实验室提供诊断试剂等存储及运输服务，同时有效满足集中采购模式下的高效供应链平台建设要求，推动与公司产品渠道资源的高效协同；推进药械第三方代储代配业务，为客户提供集中式仓配一体化冷链物流服务，截至期末合作客户已达400余家，并与多家知名药企达成战略合作。

信息化战略实施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进一步深化“医疗诊断产业数字化平台经济”信息化战略，打造IVD产业链科技创新、成本优化、服务领先的核心竞争力。一方面，已有六大平台持续研发推广：中央采购平台，云供应链上线客户已达300家，并与罗氏、希森美康、西门子等自有云平台实现深度融合；第三代独立实验室IrisLIMS专业检验平台，已完成架构、产品的设计，进入持续的迭代版本开发阶段；“自营+第三方”医疗器械冷链物流平台，完成WMS系统上线，并启动深海冷链代储代配业务；业务财务一体化ERP经营平台，累计上线公司超过100家，并进行了大幅度优化；“产品、服务融合”大数据基础主数据MDM平台，完成了一期开发，以及百余家合作医院成本测算管理与业务输出；IDC基础架构平台已实现区域之间高速互联。另一方面，推动创新开发与技术对接：与科大讯飞合作开发病理语音录入系统；完成迪安凯莱谱-METABOLON联合实验室系统环境的搭建；建设IVD行业产品与样本标准化编码体系，以及基于HL7/IHE的医疗信息化异构连接中间件。公司信息化已全面服务并渗透于全集团各种业务模式，日处理全国实验室测试量30余万个，公司日经营数据产生量超1TB等，面向大健康服务的数据分析和利用，逐步形成信息化引领公司业务发展的能力。

近年来，随着渠道整合以及新开实验室网点布局速度加快，公司体量与规模持续增大，加之行业改革深入推进以及复杂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运营与管理成本持续上升，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导入卓越绩效管理模式，持续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与公司业务经营流程的深度融合。同时，公司积极参与申报了2017年浙江省政府质量奖，经过多环节层层筛选，已顺利入围浙江省政府质量奖提名奖公示阶段，充分展示和体现了公司管理的成熟度与社会的认可度。

（六）多模式资本运作促可持续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有效利用多种资本运作模式，扩大产业布局与完善服务网络，增强公司可持续发展能力。报告期内，公司参与发起设立卓奇股权投资基金、浙江大健康产业基金、海鲁股权投资合伙基金等平台，锁定和培育大健康领域新业态的发展潜力，进一步协同产业布局；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再融资项目，有效提升公司资金实力，满足开拓新业务领域、提高技术研发与创新能力等需求；实施大股东参与借款并兜底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充分调动公司核心管理及骨干员工工作积极性与创造性，以有效促进公司健康、持续、快速发展。

（七）全面打造行业领先品牌，践行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加强品牌建设，梳理集团品牌战略规划及品牌架构，并匹配从视觉规范管理到话语体系管理的品牌体系制度，将品牌建设落到实处。集团现有“迪安诊断”主品牌，迪安健检、迪安鉴定等业务品牌以及学科、产品等子品牌，构建成了全集团多品牌体系。在传播推广方面，公司通过国内外学术推广活动、展会、品牌发布会等线下渠道进行品牌推广；通过建立起由集团级官方媒体、旗下品牌新媒体阵营组成的新媒体矩阵，与外部第三方大众媒体合作等方式打开传播通路。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在社会公开发行的报纸、杂志、电视新闻中，首发报道近百篇，转载量上千次；组织各类品牌推广学术活动及市场活动近万场。公司获得“2017年度中国服务外包医药健康行业之星”、“2017年度中国服务外包成长型企业TOP100”、

“第十一届中国上市公司价值评选（十强）”、“中华预防医学会成员单位荣誉铜牌”等多项殊荣。公司“迪安基因检测技术临床应用示范中心”项目获得国家发改委“国家服务业发展引导资金”项目立项支持；“第三方高性能医学诊疗设备应用示范中心建设项目”完成验收；被浙江省科技厅正式认定为“代谢及慢性疾病精准诊断预防浙江省国际科技合作基地”；参与国家重点研发计划精准医学研究重点专项“新生抗原恶性肿瘤个性化治疗靶标的诊治新技术研发”项目的实施。

报告期内，公司践行以“善”为核心的责任观，结合医学诊断的行业特色和公司服务于“大健康”的业务特色，形成了以关爱民生健康为主线，支持专业人才培养、帮扶弱势群体和助力慈善事业等为辅助的多元化公益支持系统，设立“善”基金，树立“善”形象，有部署、有计划、有支撑地履行企业社会责任。公司“迪安诊断志愿同行服务团”组织多起各类公益活动，总服务人数超过万人；公司内部“善基金”援助人数达百余人，资助金额约 160 万元；公司司法鉴定中心利用 DNA 技术和博爱寻亲站平台，帮助 47 对寻亲者找到亲人；公司积极参加社会慈善捐款捐助和社会公益项目，如两癌筛查、无偿献血等活动百余项，连续 8 年获得中国癌症基金会“社会公益奖”。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是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是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和《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42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自 2017年5月28日起施行，对于施行日存在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

财政部于2017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修订后的准则自2017年6月12日起施行，对于2017年1

月1日存在的政府补助，要求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对于2017年1月1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政府补助，也要求按照修订后的准则进行调整。

财政部于2017年度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2017年度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本公司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和终止经营净利润。	董事会和监事会	列示持续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464,504,029.24元；列示终止经营净利润本年金额-412,041.71元
(2)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其中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企业，企业应当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董事会和监事会	其他收益6,031,929.76元；冲减财务费用0.00元
(3) 在利润表中新增“资产处置收益”项目，将部分原列示为“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的资产处置损益重分类至“资产处置收益”项目。	董事会和监事会	2017年度资产处置收益-8,418.09元；2016年度资产处置收益-354,688.06元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衢州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月，子公司杭州德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武汉德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浙江迪安健检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公司投资设立上海迪智设备租赁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遵义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青海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4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石家庄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广州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孙公司北京迪安法润鉴定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法润鉴识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孙公司郑州迪安图医学检验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郑州迪安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公司投资设立沈阳迪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5月，子公司陕西凯弘达医疗设备有限公司投资设立陕西迪安弘达医疗器械冷链物流管理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5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6月，公司投资设立江苏迪众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6月，子公司浙江迪安证鉴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天津迪安法润鉴定技术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6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宣城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7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广西迪安速康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7月，孙公司吉林迪安法润鉴定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吉林迪安司法鉴定所，故从2017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7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嘉兴迪安医学检验实验室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9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基因工程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泰州市迪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7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9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杭州迪安西医诊所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9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9月，子公司北京联合执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执信深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9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0月，公司投资设立宣城迪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0月，子公司浙江迪安健检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桐庐迪安健检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0月，子公司浙江迪安健检医疗管理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杭州迪安健检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0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1月，子公司杭州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投资设立海南迪安医学检验中心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1月，子公司北京联合执信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北京迪安诊断科技有限公司，故从2017年11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2月，子公司天津迪安法润鉴定技术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天津迪安司法鉴定中心，故从2017年12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月20日，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与德清美臣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清美臣”）等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8,700万元受让德清美臣持有的深圳市一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称为“深圳一通”或“目标公司”）43.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迪安诊断持有深圳一通股权比例为43.5%，2017年1月24日，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迪安诊断”）与杭州迪桂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迪桂”）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公司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3,630万元受让杭州迪桂持有的深圳市一通医疗器械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一通”或“目标公司”）16.5%的股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深圳一通共计60%的股权。迪安诊断根据协议的规定在2017年2月底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支付超过50%股权款，故从2017年3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3月3日,浙江迪安诊断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自筹资金人民币3700万元对参股公司杭州凯莱谱精准医疗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凯莱谱”)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凯莱谱55.32%的股权,凯莱谱为公司控股子公司。迪安诊断根据协议的规定在2017年3月底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支付超过50%股权款,故从2017年4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6月1日,为进一步加大精准医疗领域的新技术研发,促进公司基因检测技术的临床应用和产业转化,公司拟使用自筹资金人民币50,352,699.69元受让上海东富龙医疗科技产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的重庆精准医疗产业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产研院”)100%的股权,重庆产研院注册资本为5,000万元,实收资本为5,000万元。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迪安诊断持有重庆产研院的比例为100%,重庆产研院为公司全资子公司。迪安诊断根据协议的规定在2017年6月底完成了股权变更登记手续并支付超过50%股权款,故从2017年6月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4月,孙公司乌鲁木齐市兴亚美科学仪器有限公司完成注销手续,故从2017年4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0月,子公司杭州名贤堂医疗门诊部有限公司完成100%股权出让,失去控制,故从2017年10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017年12月,子公司杭州意峥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完成65%股权出让,失去控制,故从2017年12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迪安诊断技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陈海斌

2018年3月31日